

小说大量查阅了从中国杭州到美国纽约、费城、圣狄城的人物、教会、古迹等背景  
揭秘尘封了半个世纪的故事

Cross The Boundary

# 谍影惊梦

纳兰珙◎著

九州出版社  
JIUZHOU PRESS

Cross The Boundary

# 谍影惊梦

纳兰珰◎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谍影惊梦 / 纳兰玹著. -- 北京:九州出版社,

2016.10

ISBN 978-7-5108-4795-0

I. ①谍… II. ①纳…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50406号

谍影惊梦

---

作 者 纳兰玹 著  
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35号(100037)  
发行电话 (010) 68992190/3/5/6  
网 址 www.jiuzhoupress.com  
电子信箱 jiuzhou@jiuzhoupress.com  
印 刷 北京紫瑞利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6开  
印 张 13.5  
字 数 210千字  
版 次 2016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16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8-4795-0  
定 价 35.00元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楔子

1946年，纽约，森然的圣约翰教堂。

一个身材魁梧的黑衣教徒走进一间石室，对着一个牧师恭敬地叫了一声：“汉森教父！”

“嗯！”那牧师转过身来，喉咙里发出一股低沉的声音。

教徒注意到他的面色有些凝重，小心地问道：“教父，是不是出了什么事情？”

牧师思忖良久，才开口说道：“最近崔夺先生洞悉到有人在暗中跟踪他，可能会对我们的计划不利。”

“是些什么人？”教徒好奇地问道。

牧师缓缓摇头道：“对方行事极为隐蔽，抓不到一点儿线索。”

“看来应该是职业特工。”

牧师点头道：“跟崔夺先生猜想的丝毫不差。派出特工的机构只可能是来自中国国家安全部门，而这些中国特工只可能来自一个地方。”

“纳德军校？”那教徒心里一亮。

“没错！”牧师重重地点头，“这些特工就是定时炸弹，是崔夺先生的心头大患。你有在军校待过的阅历，所以这次教会决定派你去纳德军校弄到这份特工名单。”

那教徒的脸上出现了少有的皱眉表情：“纳德军校可不容易进去。”

“这个你不用操心，马歇尔上校会在威斯特军校安排一个合适的途径，把你派遣过去。”

“什么时候出发？”教徒问道。

“圣徒洗礼节前，到那里后会有人跟你联系。”

## 第一章

春深雨过西湖好，百卉争妍，蝶乱蜂喧，晴日催花暖欲然。

兰桡画舸悠悠去，疑是神仙，返照波间，水阔风高扬管弦。

一曲轻柔的慢歌，伴着婉转的琴声，飘荡在烟雾缥缈的西湖水面上。这乐声来自西湖边一座精致玲珑的阁楼，楼栏的最外层立着一块漆红色的楼牌，上面刻着三个流光溢彩的金字——楼外楼。

在顶楼正中，坐着一位头发胡子花白的长者，脸上稍显酒后的微红，趁着醉意正意兴盎然地弹琴，旁边一妙龄女子正柔情万种地轻歌曼舞，那女子唱的曲子正是北宋大文学家欧阳修所作的词《采桑子》，六个女子正和着曲调轻柔地起舞，婀娜多姿的身段，翩翩起舞的裙带，恰似一幅诗情画意的江南烟雨图。

“恩师的琴声是越来越精湛了，这琴声中尽得西湖美景的极致，恩师可谓是老当益壮。”侧边座位中一个满脸大胡子的人一边高兴地对那长者说，一边拿着折起的纸扇，随着琴声有节奏地打着拍子。

时至熙宁四年，那大胡子正是当时任职杭州通判的苏东坡，而那位被大胡子尊称为“恩师”的弹琴长者却正是作《采桑子》的欧阳修。那是阳春三月，苏东坡邀请好友，陪同忘年之交的欧阳修来杭州游玩，以偿恩师多年来对杭州西湖的向往之情。

“在这琴声中，却更有鸟语花香的意境，将词曲中的‘百卉争妍’表现得淋漓尽致，呵呵！”一僧人模样的人微闭双眼，随曲调轻轻地摇晃着头，微笑地说道，似乎已经沉醉在那意境中。这僧人是曾长期游历京师开封而名满诗坛的诗僧惠勤，乃本地余杭人氏。在欧阳修的建议下，又离开京师，回到家乡，后蛰居在杭州孤山。

欧阳公虽然已经年过七旬，但是依然精神矍铄，尽兴地沉浸在琴声中，

打趣地对众人说：“《采桑子》十首本是老夫游览颍州西湖所作，没料到来了杭州才知道，这里才是真正的西湖，这词似乎写给这里的西湖才更恰当。”

醉翁那假装满脸懊恼的样子，就好像一捡了芝麻漏掉了西瓜的顽童，引得左右相伴的众人都心领神会地笑开了。那笑声、琴声、乐声、歌舞声沿湖面轻柔地散开……

斗转星移，已是千秋万代过去，西湖依然亭亭玉立在青山绿水之间，苏东坡的诗句早已化为一道横贯绿波的湖堤。

1936年，一个阳光明媚的春天，一位戎装军人带着一位特殊的外国客人来到了苏堤。在踏上堤岸的那一刻，这位客人就同中国的命运从此结下了不解之缘。那位军人是有“中国空军摇篮”之称的杭州笕桥中央航空学校校长陈庆云，而他陪同的那位客人军装笔挺，目光如炬，他就是后来被中国人民敬称为“飞虎将军”的陈纳德，在他那坚毅的脸庞中，充满了对这片土地的深爱之情。

陈纳德应中国空军毛邦初上校之邀，来杭州笕桥中央航空学校担任飞行教官，没过多久航空委员会秘书长宋美龄女士，独具慧眼地任命其为中国空军总顾问。面对一见如故的宋美龄，陈纳德豁感知遇之恩，对中国空军的状况尽心尽力地考察。

很快抗日战争就爆发了。临危受命的陈纳德，面对中国当时惨淡的空军装备没有退缩，而是将满腔的热血化为危难之际的动力，奔波各地招募飞行员，给航空学校的学员进行艰苦的培训。

在成立了中国空军美国航空志愿军后，他又毅然率领着装备不全的战斗机，像雄鹰一样翱翔在这个饱受苦难和压迫的民族上空，给外来的侵略者以沉重的打击。飞机身上龇牙咧嘴的鲨鱼图案吓破了敌人的魂魄，却成了中国人民心中的保护神，人们亲切地称其为“飞虎队”，而陈纳德将军也由此赢得了“飞虎将军”的美誉。

抗战胜利前夕，陈纳德即将离开中国返回美国，当他乘坐汽车准备开往机场的时候，道路上竟然站满了前来为他送行的重庆市民，使得汽车无法开动，成千上万爱戴他的群众将陈纳德所乘的汽车抬起来，一直抬到重

庆中心广场。礼台上的装饰是他再熟悉不过了的飞虎队标志，无数的鲜花与松枝构建出一道美丽的长虹，就像陈纳德的胸怀一样宽广。

望着为他送别的人山人海，陈纳德站在广场中央挥手向所有人致意，面对着爱戴他的人们，面对着他曾经洒下热血的土地，心中汹涌澎湃。

旁边人们悄然发现：这位在战场上让敌人闻风丧胆的飞虎悍将，此刻在他那饱经沧桑的脸上，早已是泪流满面了。一位多年来跟随飞虎队的中国地勤人员说：“自从马可·波罗以来，还没有哪一个外国人能够如此博得中国人民的心。”

不久，中美二战友谊会倡议：为了让中美两国的人民永远记住这珍贵的飞虎队精神，希望把陈纳德将军曾经任教过的杭州笕桥中央航空学校改建为一所中美友谊学校。各界人士纷纷慷慨捐款，一所举世闻名的纳德军事学院屹立在西子湖畔。

校园里的“飞虎将军”铜像成了这所学校永远的守护神，他曾像天使一样飞到这片陌生的东方，慰藉苦难中的人们，他又曾功成身退离我们而去，在泪水中眷恋这块土地，现在他终于又回到了天使的家园，守望着我们美丽的国度。

杭州的春天就像小家碧玉般的精致，踱着小小的三寸金莲在湖边戏水，这里的春天总是别样的招人喜爱。

两个二十岁左右的年轻人各自背着一个大包，手中提着一个重重的行李箱从车中下来，眼球立刻被这里优美的环境吸引住，坐车的疲惫在下车的刹那间一洗而空。他们两人的身材和衣着相似，上身都穿着白色的圆领T恤衫，外面套着一件绿色的外套，下身穿黑色的裤子。

“表哥，我们终于到杭州了！”其中一个年轻人对他的同伴笑嘻嘻地说，两眼中充满了初来乍到的喜悦。“这里肯定很好玩的吧。”

“你就只知道想着玩，我们现在还赶着去军校呢！”那年轻人的表哥望着贪玩的表弟，微微地笑着说。这说话的年轻人叫伽洛华，他眉宇间流露出一股不凡的英气，环顾了一下四周的环境，从他那醒目有神的双眼中，看得出他对这里的环境也很喜欢。而那看似贪玩的少年是他的表弟周亦星，两人乘坐了二十多个小时的火车第一次来到杭州。

“我们好不容易来到杭州，自然应该先熟悉熟悉环境，这就叫知己知彼，走路不迷。”周亦星依然顽皮地解释道，而他的目光已从远处的景物收回。当他注意到表哥微干的嘴唇后，从背包里拿出水壶，递了过去。

伽洛华看到表弟那同样有些干裂的嘴唇后，没有伸手接过水壶，而是笑着说：“你先喝吧！”

“这瓶给你，我还有一瓶呢！”周亦星说着，顺手从袋中拿出另外一瓶水，朝表哥扬了扬。

伽洛华接过水，打开壶盖，喝了一口，一股清凉的水如甘露般滋润到心扉，嘴唇也立刻出现湿润的光泽，不再干裂。“亦星，我们还是先问问路吧。”

“嗯。”周亦星同意地点了点头，不再像刚才那般玩逗，他望了望四周的人群，发现热闹的道路两旁都是卖各种饰品、零食的摊铺，不少人都在挑选商品……

伽洛华以前只从照片上看过纳德军校，那是父母的相册中夹着的一张年代有些久远的照片，从一个角度巧妙地拍下了校园的全貌，眼前的校园依然保存了从前的轮廓，只是增添了许多新的楼阁，树木也更加鲜绿、茂盛。

走过花坛，一座大理石校门上苍劲有力地写着“纳德军事学院”六个大字。门口两边笔直地站着配枪警卫，一名校卫正在检查进出车辆的通行证。

伽洛华向四周扫视一眼，看见许多和自己一样来报道的新学员，还有一些西方的面孔，无论是谁的脸上都有一种意气风发的喜悦。

在报完到后，两人高兴地发现他们俩的宿舍都安排在樱宁舍5号楼306室。新学员的校舍都是三室一厅的公寓，两人的房间紧挨着，就跟在老家里的布局一样。

伽洛华粗略地打量了一下窗外，这是一个很陌生的环境，可是心里有一种很微妙的感觉，自己也说不清是什么，灵魂里仿佛有一种奇妙的记忆牵引着他，难道自己的血液里原本就……忽然听见从旁边传来一阵说笑声。

“笃笃笃”，有人敲门。伽洛华转过身，看到表弟推开门，在他身后跟着一个身体结实的学员，一张长脸。周亦星向他介绍了这个新室友潘飞



羽，三言两语就熟悉起来了。

旁边宿舍陆陆续续入住了一些新学员，时而过来和他们打招呼。整个下午，三人忙得不亦乐乎，接近傍晚的时候，白天还空荡荡的公寓已经被三人布置得焕然一新。

晚风轻轻地吹过窗户，伽洛华感到一丝凉爽，他躺在床上，身上随意地盖了一条毯子，双手交叉地枕在脑后。皎洁的月光怜爱地照进房间，像是一位温柔的母亲抚摸着自己的孩子。伽洛华静静地躺着，默默地想着，思绪慢慢地飞回了老家里的相册中。

那时候伽洛华才四岁，他坐在爸爸的腿上，用一双小手翻开相册，眼睛忽闪忽闪地看着一张张照片，翻着翻着，他看到一张年代有些久远的照片，照片中的背景是一个美丽的校园，夕阳斜照在河面，泛起一道道靓丽的水纹，在河边的长椅上坐着一对年轻的恋人，男子的身体坚实地靠在椅子上，女子温柔地侧靠在她心爱人的身上，两双手暖暖地握在一起，两人脸上都洋溢着温馨的幸福。

小伽洛华立马认出了那两人就是爸妈。妈妈好美哦！美得就像森林里的仙女一样，而爸爸就像是一个守护在仙女身边的王子。

“爸爸，这是哪里啊？”小伽洛华好奇地抬头问抱着他的爸爸。

爸爸说：“这里啊，是一个很美丽的地方，是爸爸和妈妈认识的地方。”

“妈妈去哪里了？妈妈现在在那个地方吗？”小伽洛华眨眨眼睛看着爸爸问道，似乎很急切地想知道答案。

在伽洛华的记忆里，爸爸似乎沉默了很久才说：“妈妈去了一个很远的地方，等着我们，小伽洛华要快快长大，长大了，我们就可以一起去见到妈妈了。”

于是那个时候，小伽洛华最大的愿望就是快快长大。他在院子里的樱桃树上和自己头顶平齐的地方做了一个记号，每天早上一起床都会跑到院子里量一下，看自己的头顶有没有超过那个记号。

没过几天，爸爸要走了，小伽洛华扑颠扑颠地跑过去拉住爸爸的裤腿，不让爸爸走，嘟囔着小嘴，泪眼汪汪地说：“爸爸，爸爸，不要走。我要你带我一起去见妈妈。”

爸爸蹲下来，拍着小伽洛华的头说：“伽洛华要乖，在家里听外公、

舅舅、舅妈的话，和表弟、表妹好好玩，不要淘气。妈妈喜欢听话的孩子。要是淘气的话，妈妈就会不喜欢，一不喜欢就见不着了。”

小伽洛华一边擦眼泪，一边声音哽咽地说：“妈……妈妈喜欢听话的孩子……我在家很乖，昨……昨天亦星把……把舅舅的花瓶打碎了，惹舅舅生气了，舅妈说他不乖，我……我就没有打碎花瓶，舅妈就说我乖。”小伽洛华拿出强有力的证据，向爸爸证明自己是听话的好孩子。

“嗯，小伽洛华听话，”爸爸怜爱地摩挲着小伽洛华的脸，帮他擦干泪水说，“爸爸见到妈妈，就告诉妈妈，说小伽洛华没有打碎花瓶，在家里很乖。”

爸爸走了，在小伽洛华的心里留下的是快快长大，乖乖听话，然后就可以见到妈妈的愿望。樱桃树每年都在变高，开始的时候，树上的记号也在慢慢往上长，高过了自己的头顶。于是小伽洛华就多吃饭，因为舅妈说多吃饭就可以长高。后来小伽洛华又跟外公学打拳，因为外公说打拳可以长得更高。小伽洛华想快些长高，所以打拳特别勤奋，每天天一亮，小伽洛华就一骨碌从床上爬起来，穿好衣服，到家旁边的树林里跟外公学打拳，表妹周亦琳也很早起来，学着帮舅舅周子寻在花园里给花草浇水，而表弟亦星总是在公鸡叫了三遍，母鸡下完蛋，舅妈付叶芝喊了很多遍都没任何反应的情况下，当机立断地掀开他的被子，把他从温暖的被窝里拽出来的时候准时起床。

过了几年，小伽洛华比樱桃树长得更快，每隔一段时间，伽洛华都要拿着小刀比着头顶和樱桃树，在上次刻记号的上面一点再刻一个新的记号。有一次，放学回到家的伽洛华看见家里有一个熟悉的身影。“那是爸爸，爸爸回来了。”伽洛华高兴地跑过去抱住爸爸。爸爸从包里拿出很多好玩的玩具，好吃的东西给小伽洛华。

小伽洛华没有伸手接过它们，而是首先急切地问道：“妈妈呢？妈妈怎么没有回来抱我呢？我在家里很听外公、舅舅、舅妈的话。”小伽洛华自豪地说道，忽然想起了一件事情，连忙补充说：“我还长大了呢。”因为前几天他和表妹一起把一只翅膀受伤的鸽子包扎好，外公看见了就夸两人说他们长大懂事了。

爸爸和蔼地说：“妈妈说小伽洛华还没有长大，等长大了才可以看到

妈妈。”

“长大了，外公说我长大了，我要见妈妈。”小伽洛华倔强地说道。

爸爸说：“这些玩具和好吃的都是妈妈让爸爸带回来给你的……”

小伽洛华打断爸爸的话，不依地说：“我不要玩具，我不要好吃的，我就是要妈妈。”说着说着，眼圈开始变红了。

爸爸立马安慰地说：“妈妈说小伽洛华乖，这些玩具都是奖励给小伽洛华的。”爸爸用这些小孩子的童年伙伴来逗小伽洛华，但是发现不管用。

小伽洛华似乎也洞察出了其中的端倪，想自己很乖，而且又长大了，可是还没有看到妈妈，于是“哇哇”地哭起来。人们都形容夏天的雨季是“六月天，孩儿脸”，现在离夏天还有好几个月的时间，然而家里的雨季已经提前来临，颠倒成了“孩儿脸，六月天”。爸爸怎么哄都不行。

过了一会儿，晚饭的时间到了，小伽洛华也哭累了，“孩儿脸”又像“六月天”般的马上放晴了，泪水如此的收放自如，与自动雨伞相比毫不逊色，想那奥斯卡影后看到这样的流泪效果也会自叹不如。

平时吃饭时，伽洛华和表兄妹三人坐在一起。今天晚饭的时候，亦星和亦琳在舅妈的暗示下，分别和舅舅舅妈坐一起，而爸爸则很“碰巧”地挑了伽洛华旁边的一个位子坐下来，小伽洛华赌气不跟他说话。吃晚饭的时间，爸爸不停地想给小伽洛华夹菜，而小伽洛华每次瞧见爸爸用筷子夹着菜有伸到自己碗里的苗头，就立马去盛饭，或者是站起来伸长拿着碗和筷子的手，夹桌子对面离自己最远的那盘菜，使得爸爸“无机可乘”。

细心的舅妈看出小伽洛华的异常，打趣地说：“伽洛华平日不吃这道菜啊，今天怎么这盘菜在你那里的销路这么好啊？”

舅舅也会意了，马上把这盘菜端到伽洛华面前放下说：“既然伽洛华喜欢吃，那就放在你那边卖吧。”一时间，伽洛华没有幌子可以挡一挡，最终爸爸还是给小伽洛华夹到了菜，但是他还是不与爸爸说话，也不吃碗里爸爸给他夹的菜。

外公瞧见了，似无意却有意地对饭桌上所有人笑呵呵地说：“从小就要养成不浪费的习惯，碗里的食物可不能随便浪费啊。”小伽洛华听了，只有硬着头皮吃下去。

吃过晚饭，大家都在客厅里，这时候爸爸拿出来一个大包，然后高喊

一声“礼物来了”。于是从里面拿出很多东西分给大家，然后朝小伽洛华的方向故意喊道：“快来拿啊，不然就被别的伙伴拿光了。”小伽洛华只当没听见。表妹拿了一袋伽洛华最爱吃的干果给他，他也不接。亦星则拿了一个伽洛华平日里期盼已久的玩具在他面前走来走去，想吸引伽洛华的注意力，伽洛华却犹如老僧入定似的神色气定，丝毫不为所动。

过了一会儿，伽洛华站起来说：“我要去洗脸洗脚睡觉了。”

舅妈疑惑地问道：“平日里都是九点半才睡，现在八点都不到啊？快去跟你爸爸聊聊天。”

伽洛华说：“今天瞌睡来得早，想早点去睡。”然后假装打了一个呵欠。一时间，家人脸上的表情各异，爸爸失望，外公摇头，舅舅苦笑，舅妈心酸，表弟表妹不解。小伽洛华却在泪水中睡着了。

第二天早上起来，伽洛华看见床边放了一个大包，里面放满了爸爸给他带的礼物，都是他最喜欢的。然而他早上没有看到爸爸，但是又不肯问大家。白天上课的时候他老是走神，心里担心地想：“爸爸是不是已经走了？”老师向他提问说：“唐明皇是谁？”他心不在焉地回答说：“不认识。”同学们听了都哄堂大笑，还被平日里非常喜欢他的曾老师批评“上课认真听讲，不要走神”。

一放学，伽洛华就一路飞快地往家里跑，亦星在后面追得气喘吁吁的。到家一看，爸爸不在屋里，也不在花园里。此时他心里难过、懊恼、后悔昨天不应该不理爸爸，不应该那样倔，这时候一个温暖有力的胳膊把他从后面抱起来，他回头一看——是爸爸。

此时，他再也忍不住心里的酸楚，抱着爸爸哭了起来。于是接下来的时间里，父子两人无话不谈，爸爸的肚子里有很多的笑话和故事，那些笑话总是逗得小伽洛华咯咯大笑，而他最喜欢听的就是神探福尔摩斯的故事，真够惊险、刺激的。

半个月后，爸爸又要走了，小伽洛华又是一阵伤心。爸爸的行踪似乎很神秘，过好长时间，有时候甚至是几年，才会回来住一小段时间，然后又匆匆地走了，走了之后就不知道在哪个地方，从不写信回来，只是偶尔会打一个电话回来，没聊上多久爸爸就说有新的工作来了就又挂了，他感觉爸爸就像是故事里的神探一样，因为只有神探的行踪才会没人知道。

又过了一年，有一次伽洛华看书，看到书中一个父母早逝的小女孩和爷爷奶奶生活在一起，小女孩问她的爷爷说：“爸爸妈妈去哪里了？”而她的爷爷给了她同样的答案：“爸爸、妈妈去了一个很远的地方。”在那一刻他明白了生与死的含义，于是他不再在樱桃树上面刻记号了，因为他真正地长大了。而那张照片却一直印记在伽洛华的脑海里，他从外公那里知道了那张照片是在杭州的一个大学里拍的，爸爸和妈妈曾经在那里读书的时候相识了，伽洛华心里就暗暗下决心一定要去杭州读书。

想着，想着，伽洛华就在床上这样睡着了……

## 第二章

夜幕悄悄地洒落下来，却没有掠走了白天的喧闹，相反，此刻比任何时候都要热闹。

一辆跑车停在纽约豪华酒店门口，从里面走出一个身材窈窕的女人，有浸淫黑夜的姿色，她乘电梯到了八楼，环顾走廊没人后，迅速走进了总统套间，里面早已有个年逾花甲的老头等着她。

那老头一见到她，立刻露出高兴的神色，张开双臂说道：“宝贝儿，你终于来了。”

那女人像水蛇一般地投入他的怀抱，紧紧地抱住他。“快三年没见了，这么长时间，您知道吗，我每天都盼望回到您的怀抱。”

“我也希望你能够留在我身边，不过，现在还不能，我亲爱的宝贝儿。”

“为什么不行？”那女人嗲声地问道。

“现在形势对我颇为不利，我又如何能安心地要你待在我身边呢？”

那女人听他这样说，想起一件事，立刻松开了抱着他的双臂，问道：“上次您透露有人在跟踪您的事情是真的吗？”

这老头正是久未露面的崔夺，他缓缓地点了点头，继续说道：“即使不能百分之百确定，但至少也有个八九成。现在只有得到一个人的帮助，才能帮我摆脱困境……”她心里早猜测到他这次让她回来肯定与此有关。

“下一步计划才能顺利进行。”

她抬头问道：“您说的这个人是谁？”

“皮特·伍兹。”崔夺看着她的双眼说道。

“那个富可敌国的军火商？”

“没错！”崔夺点头道，“我要你动用所有的关系，去接近他，然后找到机会跟他合作，谈一笔买卖。”

“这个人非常低调，从来不在公开场合露面。不过，”一股妩媚浮在她的脸上，“这事儿我一定给您办成。为了您，我愿意付出一切，我的灵魂永远只属于您。”

一丝难以察觉的满意从崔夺嘴角一闪而过，他然后说道：“纽约这地方，比任何地方都世俗，没钱可太难办事情了，只要你口袋里装着金币，那些人就会巴结你。我已经让阿大往你的账户上又打了五百万美金，够你活动一阵子。”

这话正合她意，不免一阵心花怒放，挑起勾人的玉唇，吻了一下他的左脸。

“好了，宝贝儿，时间差不多了，不要让人发现我们接触过。”

“短短的相聚，又要分开了。”那女人缠绵地说道，勾魂的媚眼依旧驻留在他的瞳孔里。

崔夺吻了一下她的额头：“我也舍不得你离开，菲莲娜，但是要为大局着想。”女人点了点头。崔夺看着她娇娆地走出房间，心里泛起一阵阴邪的得意，刚才的表演又是完美无缺，在灵魂上她已经彻底沦为他的奴隶。五年前他派她到纽约，游离在上流社会，结交了许多有权有势的人物，她也心甘情愿地付出财色，给他拉拢了一大批支持者。

第二天早上，伽洛华三人忙着再检查一遍审查所需的资料，赶往纳德行政中心。

伽洛华顺利通过了前几轮审核。在终审的办公室里，坐着一位军装笔挺的人物，他是纳德军校的审查部主任严俊，肌肉纵横的脸看起来倒跟他的姓一样严，却不像他的名一样俊，鹰鹫般的眼神似乎能够洞穿学员的大脑。在他的左右分别坐着两位副主任。伽洛华感到一股完全不同的气氛，与前几轮的轻松完全不同，不过他马上就调整好心态。

趁副官还在发问之际，严俊拿起伽洛华的资料，看得非常仔细，即使看到伽洛华曾经在大学里的出色经历，也未露出丝毫欣赏的表情。然而当他看到伽洛华的家庭信息，上面写着父亲“伽光远”和母亲“周慧兰”的时候，他眼角竟然抽搐一动，不过这微小的变化并没有引起任何人的注意，很快他又恢复了一贯的冷峻。

他不动神色地从上到下又打量了一下伽洛华，眉宇间自然地流露出一

种英气，两道剑眉下有一双明亮的眼睛，略微单薄的身体仍然显得很结实，有一股永不服输的样子——严俊从他的身上清晰地看到了另外一个熟悉的影子。

严俊突然谨慎地问道：“你父亲是从事什么职业？”

伽洛华没有想到严俊会突然问这个问题，心里一时嘀咕：爸爸从事什么职业？说实话自己也不那么清楚，爸爸从没说过——他已经很久都没回家了，上一次见到他还是三年前。记得小时候有一次，学校给每个学生发了一张家庭信息调查表，上面要填父母职业，他就问外公，外公说你父亲是在海运公司当船员，于是每次在填写父母职业的时候，他会在父亲那一栏填上“船员”，而在母亲那一栏填上她生前的职业“外交官”。

“船员。”伽洛华低声地说。

严俊继续问道：“哪家公司？”

“海运公司。”

“在那边工作了多长时间？”

“大概二十年左右。”

……

这样连续问了几个问题，伽洛华回答得很简洁、流利，他见严俊转过头跟旁边的两位副官轻声地讨论了一下，两位副官似乎不太理解严俊的意思，争论了几句，不过最后还是点头同意。

严俊示意书记员过去，在他耳边低声说了几句，然后书记员带伽洛华走出办公室，在门外告诉伽洛华说让他回去等待最后的审核结果。

伽洛华感到很诧异，之前听说过最后一轮审核官都是当面直接给出审核结果，只有当身份未通过……不，应该不会的。

直到下午，当他看到表弟等人都通过了最后的审核，去办理签字入校手续的时候，伽洛华心里感到一阵不安。

他没有直接回宿舍，而是独自一人走出纳德军校的北门，青芷河流过纳德军校和国立浙江大学玉泉校区之间。

伽洛华穿过桥，朝着青芷河东岸的玉泉走去，静静的河水流过这座历史悠久的校园。他驻足眺望河面，突然感到一股快乐，也夹杂着一份思念和酸楚的复杂感情。这里曾经是妈妈生活了四年的校园，也许还是老爸生



活过的地方，伽洛华默默地想。

小时候，他从外公那里知道妈妈是在这里毕业的，但从来没有人告诉他，到底爸爸是不是也从这里毕业的，而他从小就认为爸爸和妈妈是在这同一个校园里读书时相识和相恋的。这里是伽洛华向往已久的地方，他想看一看爸妈在这里留下的背影，些许能够找到那份对妈妈的怀念，就当是有所寄托也好。

伽洛华沿着鹅卵石铺就的河岸向北走着，不断寻找照片里的长椅和柳树，可是走了很长一段路都没有找到。

他心想：会不会是时间久了，木椅已经被移走了，柳树也被修剪成别样了呢？这个突如其来的想法使得他心底一沉，荡起一种难过，然而等到他朝前多走了几十米，远远看见岸边的几条木椅又使他心里燃起一丝希望。

河畔有些散步的人，还有一些人坐在木椅上聊天。伽洛华看见一个木椅和照片中的有几分相似，于是走过去，但他发觉木椅后的柳树位置不对，照片中的柳树在木椅的正后面，而眼前的这颗柳树却在椅子后面偏左。

伽洛华安慰自己道：“没关系，还有很多木椅，一定是其中的一个！”

他继续向前，走着走着，忽然映入眼帘的一棵柳树，约莫就是照片中的那个轮廓，在春风中轻轻地摇曳着，柳树下的木椅安静地躺在那里，似乎是在等候一个老朋友。

他按捺不住心里的激动，三步并作两步马上跑过去，到了木椅旁边。那木椅在二十多年风雨的侵袭下，依然没有枯朽的痕迹，上面偶尔有些位置的漆脱落，都被园丁细心地重新粉刷过了。后面那棵与它朝夕相处的柳树，就像是青梅竹马的恋人一般，满怀爱意地与它望背而立。那柳树和照片中柳树的轮廓一模一样，不过要高大和粗壮了许多。

伽洛华怔怔地望着木椅、柳树出神。这里就是爸爸和妈妈曾经坐过的木椅，他喃喃地自言自语。身临其境到这里，即使是第一次，伽洛华却感觉对这里很熟悉，心里有一种幸福和温暖，似乎爸妈现在就坐在眼前的椅子上慈爱地看着自己。

他慢慢地坐到椅子上，望着散发出水草气息的青芷河，陷入一股思绪，爸妈坐在这里的时候，一定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一对。

此刻脑海中浮现出当自己还是两三岁的时候，妈妈温柔地牵着他的小